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10月19日，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。

2020年11月16日，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。

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查阅，公司就《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：

预案章节	主要修订情况
第一节-四-（五）	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不超过 4,500 万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.75 亿元。
第二节	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；更新民用航空设备国产化研发中心项目的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。
第六节	根据发行数量、募集资金的调整，更新本次发行对财务指标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六日